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21090
聯絡人：胡文琳
電 話：04-37061351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7月7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07726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0077260A00_ATTCH1.odt)

主旨：有關衛生福利部辦理「心快活-心理健康學習平台109年度『心理健康口號標語設計競賽』」，請鼓勵學校人員參加，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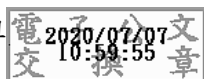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09年7月2日臺教學(三)字第1090095033A號函暨衛生福利部109年6月30日衛部心字第1091761445號函辦理。
- 二、衛生福利部建置「心快活-心理健康學習平台」，發表心理健康相關文章及辦理衛教推廣活動（網址：<https://wellbeing.mohw.gov.tw/nor/main>），以倡導民眾對於自我心理狀況的重視與積極的促進心理健康。
- 三、檢附旨揭活動辦法1份。
- 四、請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轉知所屬學校鼓勵學校人員參加。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國立暨私立(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高級中等學校、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各國立國民小學、台北美國學校



副本：本署學務校安組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96